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66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活塞”、“本公司”或“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采用向特定投资者发送认购邀请书及申购报价单的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6,279,06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60元。截至2014年4月23日，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6,279,06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3.4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35,499,999.78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3,5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0,999,993.6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4)第SD-3-002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本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以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已分别在工商银行滨州分行、农业银行滨州分行、建行高青分理处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使用金额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时 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2014年4月23日募集资金净额	960,999,993.62
减：置换自有资金预投入	231,924,300.00
其中：置换2014年度自有资金预投入	27,849,687.36
2014年募投项目支出	136,929,779.87
加：2014年专户利息收入	3,016,846.89
2014年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3,307,739.73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26,320,187.73
减：2015年1-6月募投项目支出	40,614,242.49
加：2015年1-6月专户利息收入	1,854,499.10
2015年1-6月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6,583,506.85
截止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594,143,951.19

注：本公司2015年1-6月募集资金项目支出金额为40,614,242.49元，已累计支出募集资金总额381,618,635.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为了提高资金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未使用的部分资金以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方法进行

现金管理，公司承诺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使用或者以理财产品等形式续存，并通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账号	金额
工商银行滨州分行	1613024529201100172	126,425,092.41
农业银行滨州分行	15754001040020444	137,718,858.78
建行高青分理处	37001637258050149460	30,000,000.00
小计		294,143,951.19
开户银行-理财专户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汇利丰 2015 年第 5720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83 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北园支行	阳光理财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定活宝	50,000,000.00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金达保本理财 SD8010 号产品	50,000,000.00
小计		300,000,000.00
合计		594,143,951.1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

在2014年4月23日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共计23,192.43万元，该款项已于2014年5月5日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报字（2014）第SD-3-008号《关于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专项说明的专项鉴证报告》对上述事项予以了鉴证。

（三）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200万只大功率柴油机铝合金活塞建设项目”部分产能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淄博渤海活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淄博活塞”），实施地点由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变更为高青县经济开发区内。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淄博活塞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分理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了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效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5年5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告，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保本型理财、结构性存款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0,000.00万元。

四、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1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1.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61.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投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资进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800 万只高档轿车用活塞建设项目	--	41,296.00		2,546.46	19,771.30	47.88%	2016 年 12 月			否
年产 200 万只大功率柴油机铝合金活塞建设项目	--	30,689.00		946.64	13,766.19	44.86%	2016 年 12 月			否
年产 40 万只汽车用高强度锻钢结构活塞制造项目	--	24,115.00		568.32	4,624.37	19.18%	2016 年 12 月			否
合计		96,100.00		4,061.42	38,161.8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40 万只汽车用高强度锻钢结构活塞制造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是因为：国家淘汰国二国三、切换国四的强制政策，商用车市场冷淡，特别是重、中、轻型柴油机市场，自 2014 年产量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因此年产 40 万只汽车用高强度锻钢结构活塞制造项目募投项目投入进度放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在 2014 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际投资额为 23,192.43 万元。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 2014-013 号。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将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全部置换完毕。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报字(2014)第 SD-3-008 号《关于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专项说明的专项鉴证报告》对上述事									

	项予以了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了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效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5年5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告，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保本型理财、结构性存款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0,000.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本次募投项目“年产200万只大功率柴油机铝合金活塞建设项目”部分产能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淄博渤海活塞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地点由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变更为高青县经济开发区内，涉及变更金额为12,0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一、(二) 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